

崇阳县民政局(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崇阳县民政局(本级)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崇阳县民政局(本级)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崇阳县民政局(本级)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崇阳县民政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拟订全县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负责民政工作方针、政策、法规的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负责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三)拟订社会救助规划，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四)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拟订全县行政区划总体规划，负责全县行政建制的设立、撤销、更名和行政区划变更的审核审批；组织、协调和指导县内行政区域界线勘定工作；负责全县地名管理和地名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六)组织实施婚姻管理政策，推进婚俗改革。

(七)组织实施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推进殡葬改革。

(八)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组织实施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 落实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十) 落实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 组织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二) 推进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落实，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三) 负责民政福利、救助等机构安全生产工作。

(十四)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崇阳县民政局(本级)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崇阳县民政局(本级)本级决算和3个未实行独立核算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崇阳县民政局(本级)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崇阳县民政局(本级)。局本级内设 4 个股室，即办公室、社会组织管理和区划地名股（慈善事业促进股）、财务股、社会事务和老龄工作股。

2.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 家。分别为：崇阳县民政事务中心、崇阳县社会福利院、崇阳县养老服务指导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崇阳县民政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87.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1.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919.85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69.9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40.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6.9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33.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4.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886.8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76.89	本年支出合计	57	3,272.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27.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31.40
总计	30	3,403.95	总计	60	3,403.9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崇阳县民政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176.89	3,106.92					69.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11	51.11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11	51.11					
201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11	51.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4.67	1,074.70					69.9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76.47	774.37					2.10
208020	行政运行	198.14	198.04					0.10
208020	社会组织管理	17.80	17.80					
208020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36.32	36.32					
208020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22.12	122.12					
20802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02.09	400.09					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97	113.10					13.87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25	55.25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72	57.85					13.87
20807	就业补助	10.85	10.85					
208070	公益性岗位补贴	10.85	10.85					
20808	抚恤	18.24	18.24					
208080	死亡抚恤	18.24	18.24					
20810	社会福利	205.50	151.50					54.00
208100	儿童福利	12.50	12.50					
208100	老年福利	2.00	2.00					
208100	殡葬	55.00	55.00					
208100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0.00	10.00					
208100	养老服务	126.00	72.00					54.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6.64	6.64					
208250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6.64	6.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7	16.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7	16.97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5.99	5.99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10.98	10.9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3.00	33.00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3.00	33.00					
215980	制造业	33.00	3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8	44.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8	44.28					
221020	住房公积金	38.87	38.87					
221020	提租补贴	5.41	5.41					
229	其他支出	1,886.85	1,886.85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	1,200.00	1,200.00					
22904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	1,200.00	1,2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86.85	686.85					
229600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86.85	686.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崇阳县民政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72.55	686.15	2,586.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11	8.61	42.5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11	8.61	42.50			
201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11	8.61	4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0.35	616.28	624.0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87.65	484.94	302.70			
208020	行政运行	198.04	198.04				
208020	社会组织管理	17.80		17.80			
208020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36.32		36.32			
208020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22.12		122.12			
20802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13.37	286.90	126.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10	113.1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25	55.25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85	57.85				
20807	就业补助	10.85		10.85			
208070	公益性岗位补贴	10.85		10.85			
20808	抚恤	18.24	18.24				
208080	死亡抚恤	18.24	18.24				
20810	社会福利	277.04		277.04			
208100	儿童福利	12.50		12.50			
208100	老年福利	2.00		2.00			
208100	殡葬	55.00		55.00			
208100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0.00		10.00			
208100	养老服务	197.54		197.54			
20820	临时救助	26.83		26.83			
208200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6.83		26.8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6.64		6.64			
208250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6.64		6.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7	16.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7	16.97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5.99	5.99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10.98	10.9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3.00		33.00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3.00		33.00			
215980	制造业	33.00		3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8	44.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8	44.28				
221020	住房公积金	38.87	38.87				
221020	提租补贴	5.41	5.41				
229	其他支出	1,886.85		1,886.85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	1,200.00		1,200.00			
22904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	1,200.00		1,2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86.85		686.85			
229600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86.85		686.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崇阳县民政局(本级)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87.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1.11	51.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919.8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74.71	1,074.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97	16.9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33.00		33.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28	44.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886.85		1,886.8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06.9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06.92	1,187.07	1,919.8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106.92	总计	64	3,106.92	1,187.07	1,919.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崇阳县民政局(本级)		2024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87.07	685.18	501.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11	8.61	42.5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11	8.61	42.5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11	8.61	4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4.70	615.31	459.4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74.37	483.97	290.41
2080201	行政运行	198.04	198.04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7.80		17.8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36.32		36.32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22.12		122.12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00.09	285.93	114.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10	113.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25	55.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85	57.85	
20807	就业补助	10.85		10.85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0.85		10.85
20808	抚恤	18.24	18.24	
2080801	死亡抚恤	18.24	18.24	
20810	社会福利	151.50		151.50
2081001	儿童福利	12.50		12.50
2081002	老年福利	2.00		2.00
2081004	殡葬	55.00		55.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0.00		1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72.00		72.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6.64		6.64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6.64		6.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7	16.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7	16.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9	5.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98	10.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8	44.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8	44.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87	38.87	
2210202	提租补贴	5.41	5.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崇阳县民政局(本级)2024 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8.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126.30	3020	办公费	6.34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49.67	3020	印刷费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90.74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18.40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45.71	3020	水费	0.58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25	3020	电费	5.49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59.09	3020	邮电费	0.24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21	3020	取暖费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1	3021	差旅费	4.64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53.04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0.47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58	3021	租赁费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54	3021	会议费	0.25	3101	拆迁补偿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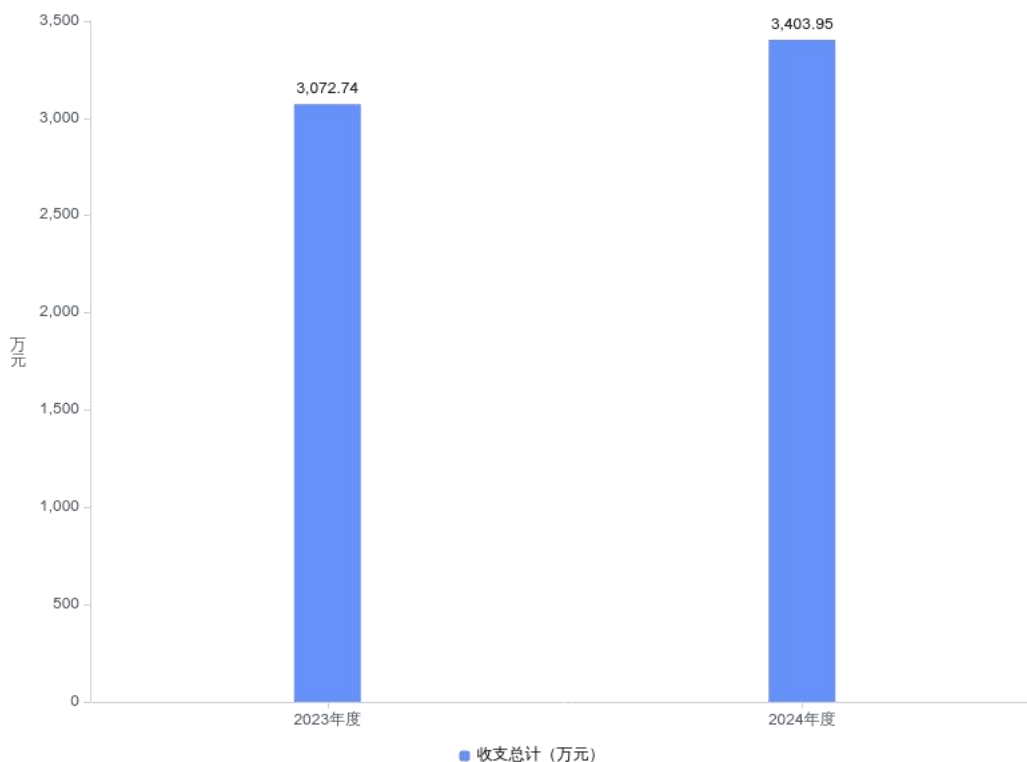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7.28		22.48	18.00	4.48	4.80	25.72		20.95	16.47	4.48	4.77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403.9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331.21 万元，增长 10.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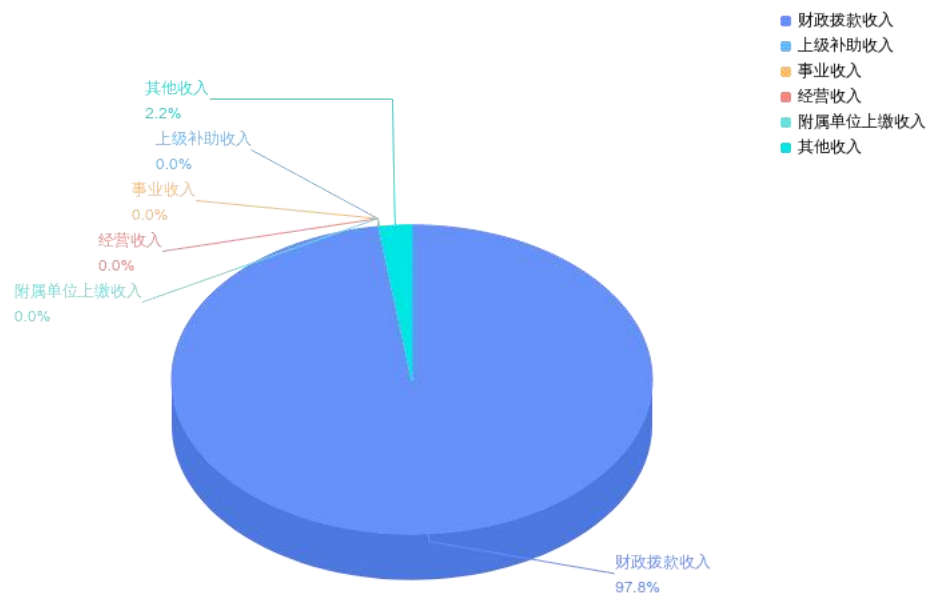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176.8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315.92 万元，增长 11.0%。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06.92 万元，占本年收入 97.8%；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69.97 万元，占本年收入 2.2%。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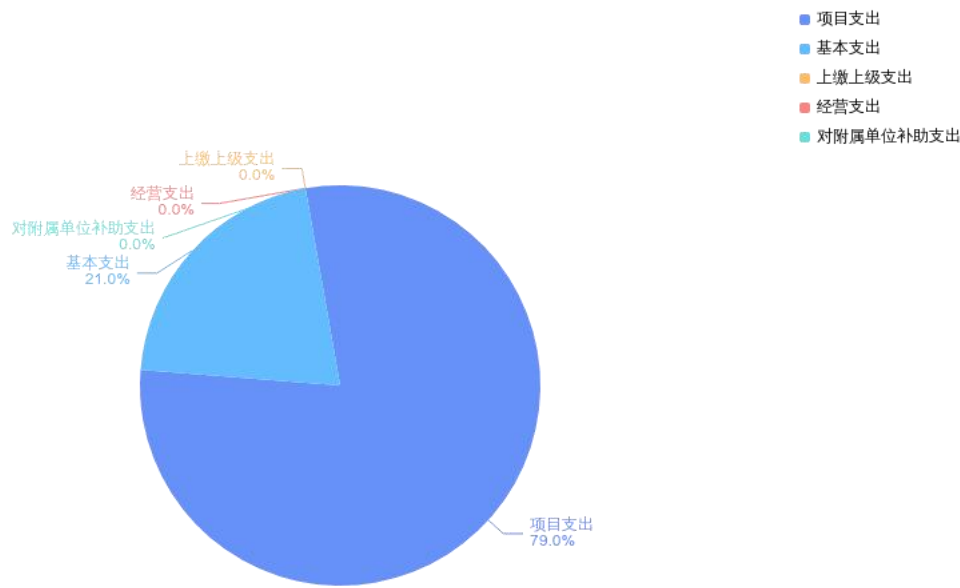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272.5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524.56 万元，增长 19.1%。其中：基本支出

686.15 万元，占本年支出 21.0%；项目支出 2586.40 万元，占本年支出 79.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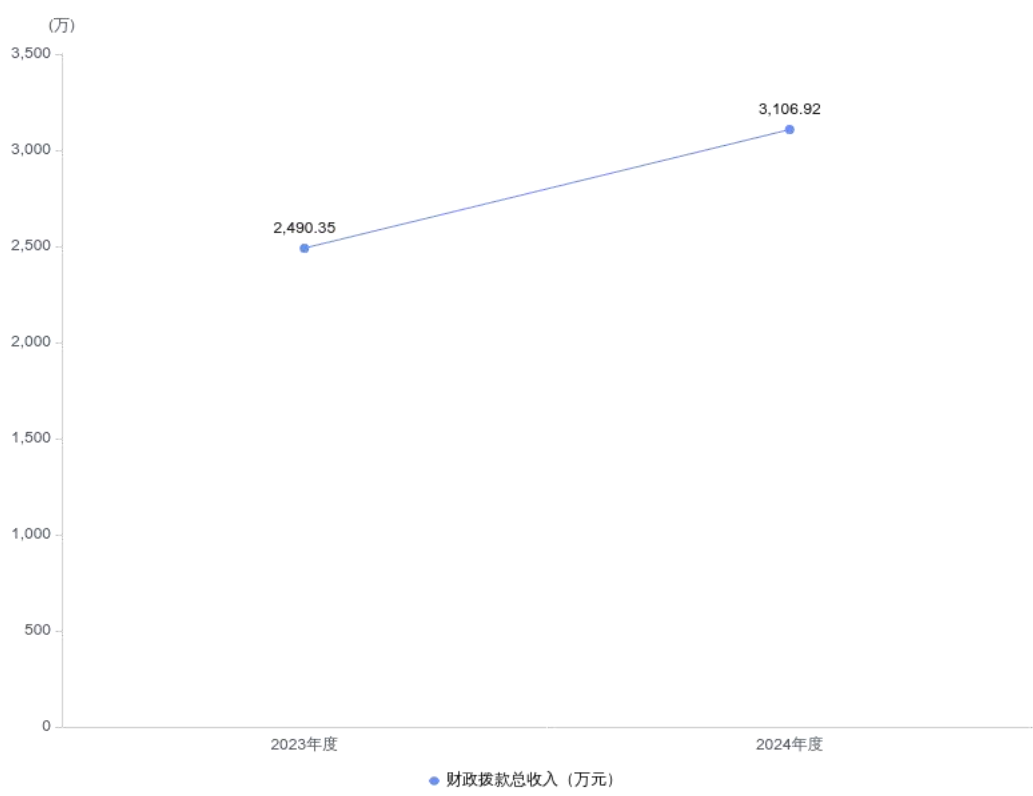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106.9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16.57 万元，增长 24.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87.07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593.16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项目减少。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19.85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1209.72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建设失能养老护理中心项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87.0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6.3%。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93.16 万元，下降 33.3%,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项目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87.0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51.11 万元，占 4.31%。主要是用于民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074.70 万元，占 90.52%。主要是用于儿童福利、老年人福利、殡葬、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民政职工工资福利和一般公用经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6.97 万元，占 1.42%。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医疗保险。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4.28 万元，占 3.73%。主要是用于职工住房补贴和住房公积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01.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7.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6.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8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 年 11 月份追加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前期工作经费暂未使用。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98.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8.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17.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36.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为 168.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6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项目正在分阶段进行,部分款项暂未支付。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64.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0.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1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天城镇福利院退回结余资金暂未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

算为 55.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3.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4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 年度收到职业年金退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0.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18.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为 12.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为 11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6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

原因：2024 年度公益性公墓建设正在进行，部分“以奖代补”资金暂未支出，待审计验收合格后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年初预算为 1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17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8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 年养老服务建设项目正在进行，部分款项暂未支出，待审计验收合格后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6.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0.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

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8.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85.1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33.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26.30 万元、津贴补贴 49.67 万元、奖金 90.74 万元、伙食补助费 18.4 万元、绩效工资 45.7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2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9.0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2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1 万元、住房公积金 53.04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58 万元、退休费 74.35 万元、抚恤金 18.24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 万元。

公用经费 51.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6.34 万元、水费 0.58 万元、电费 5.49 万元、邮电费 0.24 万元、差旅费 4.64 万元、维修（护）费 0.47 万元、会议费 0.25 万元、培训费 0.23 万元、公务接待费 4.64 万元、劳务费 0.41 万元、工会经费 8.0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8.1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63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本年收入 1919.85 万元, 本年支出 1919.85 万元,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33.00 万元, 主要用于家庭适老化改造等方面支出。

2. 其他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1886.85 万元, 主要用于失能养老护理中心建设和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补助资金等方面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27.28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5.72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94.3%。较上年减少 9.41 万元, 下降 26.8%, 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厉行节约, 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 厉行节约, 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

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22.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9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3.2%；较上年减少 9.62 万元，下降 31.5%。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6.47 万元，主要是崇阳县民政事务中心本年度购置 1 辆流浪乞讨救助车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4.48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燃油费、保险费等。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4.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4%，较上年增加 0.21 万元，增长 4.6%。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77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省市调研检查人员、周边县市民政工作人员、乡镇工作人员，主要是开展民政事务调研交流检查等工作。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

访团组 104 个，519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1.9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02 万元，下降 3.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0.29 万元，下降 49.2%。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减少、人员编制数量减少等，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非必要会议、培训等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04.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8.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607.4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8.9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904.4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崇阳县民政局（本级）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下乡核查、流浪

乞讨救助等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重点项目 7 个，资金 476.4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4.94%。从评价情况来看，一是完善工作机制，社会救助效能全面提升；二是整合社会资源，养老服务质量全面提高；三是创新工作举措，基层社区治理全面加强；四是加大工作力度，社会专项事务全面优化；五是坚持健康有序发展，社会组织、慈善社工工作取得新进步；六是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队伍建设呈现新气象。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一是强化民政措施，兜牢民生保障底线，社会救助对象认定准确率和补助覆盖率均达到 100%，救助资金社会化发放率为 100%。二是推动养老机构服务能力提升，保障农村社会基本康养质量。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投入 161 万元，老年人互助照料活动中心提档升级资金投入 30 万元，养老机构和农村幸福院覆盖率达到 100%。三是引导基层社会团体组织开展志愿服务，加强社会工作服务水平。社会组织年检率达到 97.2%，基层社会工作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制度建设全面且

及时更新。四是加强农村公益性安葬设施建设，提升基层殡葬治理水平。农村公益性安葬设施建设资金投入 120 万元，项目推进效率达到 100%，殡葬服务水平有效提升。五是完善和落实儿童福利制度，保障儿童基本福利支出。孤儿补助人数达到 272 人，孤儿救助资金投入 356.16 万元，孤儿助学福利政策落实率达到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6 万元，执行数为 246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落实养老服务机构建设、运营补贴政策，新建 3 个农村互助照料活动中心，提档升级 23 个农村互助照料活动中心，支持 33 个农村互助照料活动中心运营，9 个民营养老机构运营。二是完成了石城镇石城社区养老综合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建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养老服务设施利用率还不够，部分老年人对于助老服务设施的认知度还不够高，部分老年人对进养老服务机构养老存在抵触情绪；二是补助资金仍有短缺，上级补助资金较少，大部分资金需地方财政配套，地方财政吃紧，导致补助资金的安排使用存在困难。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政策宣传力度，主动引导老年人进入养老服务机构内享受各项服务；二是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提升预算的合理性、准确性，提高财政资金的利用效率。

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年人购买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2 万元，执行数为 1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完成了 996 名老年人第三方居家上门服务，享受养老服务和补贴覆盖率 100%，服务及时率 100%；二是有效惠及了老年群体，提高了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老年人的生活质量，改善了老年人的生活环境，提升了老年人的幸福指数。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受传统思维的影响，居家养老仍然是养老服务方式的主流，但经济困难的高龄和失能老年人，在居家养老过程中普遍存在安全隐患和生活困难的情况；二是养老体系人才队伍稀缺，从事养老服务领域的工作人员，工资薪酬普遍较低，大部分年轻人不愿意从事养老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政策宣传力度，主动引导老年人进入养老服务机构内享受各项服务，通过优质的服务，提高老人们的认可度、满意度，以点带面，使得更多的老年人改变以往的固定思维；二是增加从事养老工作人员的培训和就业机会，通过与培训机构签订协议，帮助有意愿从事养老服务领域的人员提供免费培训，为其创造就业机会，加快人才队伍创建，提高养老服务综合质量水平。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将绩效管理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决算等环节。利用项目绩效监督，业务股室不定期对项目、资金管理情况进行跟踪检查，督促项目单位按时、按质、

按量完成项目建设；促进增强了责任和效益观念，优化了职能配置，提高财政资金支出决策水平和管理水平。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一）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 48 万元，主要用于老年人福利、残疾人福利、儿童福利、社会公益等方面。

（二）省级民政转移支付资金 969.33 万元，主要用于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落实社会养老机构建设补贴和运营补贴。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崇阳县民政局（本级）2024 年度无举借政府债务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

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反映社会组织管理、支持社会组织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反映行政区域界线勘定、管理，以及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

（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农村生活困难

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

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崇阳县民政局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 年度崇阳县民政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崇阳县民政局 填报日期： 2025. 3. 24

单位名称		崇阳县民政局					
基本支出总额				项目支出总额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5685.3	16774.3	107%	20	
年度绩效目标 1:（15分）		强化民政措施，兜牢民生保障底线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救助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18343人	2
			残疾人两项补助人数		应补尽补	12446人	2
		质量指标	社会救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100%	2
			残疾人补助覆盖率		100%	100%	2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100%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困难群体的经济收入		增加	增加	2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县困难群体的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85%	95%	1

	标	标				
年度绩效目标 2: (15 分)		推动养老机构服务能力提升, 保障农村社会基本康养质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上级专项	161 万	2
			老年人互助照料活动中心提档升级	上级专项	30 万	2
		质量指标	制度建设全面性	制度完善	制度完善	2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10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机构和农村幸福院覆盖率	100%	100%	2
			养老机构老人生活便利程度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福利机构布局结构优化和基础设施条件改善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年人对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满意度	≥ 90%	95%	1
年度绩效目标 3: (15 分)		引导基层社会团体组织开展志愿服务, 加强社会工作服务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组织年检率	≥ 90%	97.20%	2
			基层社会工作服务能力	提升	提升	2
		质量指标	制度建设全面性	制度完善	制度完善	2
			制度管理更新情况	及时更新	及时更新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提升基层社区服务能力	提高	提高	2
			促进基层社会组织孵化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2
			调动社会力量参与社	充分调动	充分调	2

			会治理，激发社会活力		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社会工作满意度	≥ 90%	95%	1
年度绩效目标 4: (15)		加强农村公益性安葬设施建设，提升基层殡葬治理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公益性安葬设施建设	120 万	120 万	4
		质量指标	项目推进效率	100%	100%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殡葬风俗	较大	持续影响	2
			提升殡葬服务水平	有效保障	有效提升	2
		可持续影响	树立社会良好风气	持续推进	持续推进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殡葬服务满意度	≧ 90%	95%	1
年度绩效目标 5: (16)		完善和落实儿童福利制度，保障儿童基本福利支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补助	应保尽保	272 人	2
			孤儿救助资金	上级专项	356.16 万	2
		质量指标	孤儿助学福利政策落实率	100%	100%	2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孤儿福利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2
			引导孤儿继续接受全日制高等院校和中等职业学校教育，帮助其继续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	保证教育	保证教育	2
			更新儿童助学服务方	有效提升	发放学	2

			式，提升务能力		习用具，采取家教助学方式	
		可持续影响	落实孤儿助学政策	助推社会福利	助推社会福利	2
总分	9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4 年度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 年度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崇阳县民政局

填报日期：2025.3.24

项目名称	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崇阳县养老服务指导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崇阳县民政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 财政	预算数 (A)	执行 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资金总额	246	246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街道(乡镇)层面建设具备社区综合养老服务机构项目个数(个)	1	1	10
			农村互助照料活动中心提档升级项目个数(个)	3	3	10
			福彩公益金用于养老服务业的比例(%)	60%	62.67%	10
		质量指标	符合《老年人建筑设计规范》、《老年养护院建设标准》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合格率(%)	100%	100%	5
			养老机构达到《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基本规范》标准合格率(%)	100%	100%	5
			护理型养老床位占机构养老床位数的比例(%)	67%	83.36%	10
			养老机构消防设施标准	达到《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等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	达到《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等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民政机构服务能力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10
			老年人对养老服务质量的满意度	满意	满意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80-100%（含 80%）、50-80%（含 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2024 年度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年人购买服务项目绩效
评价自评表

2024 年度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年人购买服务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崇阳县民政局填报日期：2025.3.24

项目名称	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年人购买服务				
主管部门	崇阳县养老服务指导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崇阳县民政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102	102	100%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年度绩效目标 1（80 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老年人补贴人数	996	996	15
		质量指标	享受养老服务补贴覆盖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享受服务的老年人获得感、幸福感	满意	满意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贴的老年人满意度	满意	满意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80-100%（含 80%）、50-80%（含 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